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航城街道办事处

长航街〔2025〕1号

签发人：黄 永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航城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等精神，长乐区人民政府航城街道办事处编制完成本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统计数据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全文在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zcl.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公布，并报送长乐区档

案馆、图书馆，欢迎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长乐区人民政府航城街道办事处党建办公室联系（地址：长乐区吴航路 387 号航城街道办事处，邮编：350200，电话：0591-28882148，电子邮箱：clhcdz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不断提升信息主动公开意识，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托长乐区政府门户网站等载体，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街道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 条。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领域类信息 2 条，城乡建设和管理重大事项类信息 2 条。向“两馆”（区档案馆、图书馆）移送主动公开信息纸质和电子文档 4 份。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我街道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10 件，收到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的举报、投诉 0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 3 起，行政诉讼 0 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级审核机制，对公开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合法性、准确性、保密性，加大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力度，2024年，我街道未制定、废止规范性文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1、区政府门户网站

目前，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zcl.gov.cn/>）是我街道公开政府信息的第一平台，2024年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持续更新完善机构职能、人事信息、政策法规等内容，同时做好信息审核，确保内容发布准确、语言表述规范、公开过程可查，更好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对于政府工作的监督、规范作用。

2、政务公开专栏

在航城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开设政务公开线下专区，为前来办事的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工作，每季度定期更新政务公开栏，及时公示街道重点项目进度表、预备党员和转正党员花名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款及特困人员供养款发放情况等，充分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全面性，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

3、公共查阅点

区档案馆和区图书馆各有1个公共查阅点面向公众开放，接待公众查阅政府公开信息。我街道均按要求及时存档，方便公众查档。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完善组织机构，及时调整本街道信息公开工作的组

织领导，明确职责、压实责任，督促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二是积极畅通渠道，在门户网站上公开电话咨询和投诉渠道，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并对反馈的问题及时予以处理。三是健全保密制度，遵循“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均经过本机关保密审查机构和分管领导审批，严防泄密问题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 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 情形, 不计其他情 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 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 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	0	0	0	0	0	0

		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8	0	0	0	0	0	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0	0	0	0	0	0	0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9	0	0	0	0	0	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航城街道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标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和公众关注热点，尚有一定

差距，主要体现在：一是街道机关各部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政务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还不够深入。二是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足、及时性不够，部分工作动态未能及时发布至长乐区政府网等平台。三是主动公开领域还不够细化完善，部分领域公开专栏的内容未及时发布，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有待深化。

针对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我街道将采取以下举措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信息公开更加主动，坚持把落实信息公开作为一项基本要求，贯穿于日常工作的各个方面，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二是严格执行各项规定，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答复期限、答复类型、答复方式等各项规定，做到程序合法、处置合理、答复规范、措辞得当，最大限度为申请人提供相关政府信息，切实保障申请人权利。三是强化信息公开渠道，根据新形势、新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公开内容，更准确地把握重点，进一步扩展涉及群众切实利益的各类事项的信息公开内容、范围和深度，并进一步梳理、规范信息公开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街道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航城街道办事处
2025年1月6日

